

证券代码：688113 证券简称：联测科技 公告编号：2025-027

江苏联测机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江苏联测机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联测科技”或“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通知于2025年5月15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全体董事，并于2025年5月20日以现场与通讯会议结合方式召开，由公司董事长赵爱国召集和主持，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9人，实际参加表决董事9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江苏联测机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审议，做出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向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

法》”）、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相关规定和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授权，董事会认为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规定的首次授予条件已经成就，同意确定以2025年5月20日为首次授予日，授予价格人民币15.24元/股，向97名激励对象授予123.46万股限制性股票。

本议案已经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情况：同意票5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赵爱国系关联董事，郁旋旋、李辉、张辉系赵爱国的一致行动人，回避本议案的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江苏联测机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5）。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三个归属期不符合归属条件暨作废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根据《管理办法》、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相关规定和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授权，由于公司业绩考核未达到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三个归属期的归属条件。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作废处理本期不得归属的限制性股票34.827万股。

本议案已经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情况：同意票4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赵爱国、郁旋旋、黄冰溶、李辉系关联董事，张辉系赵爱国的一致行动人，回避本议案的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江苏联测机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三个归属期不符合归属条件暨作废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6）。

特此公告。

江苏联测机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5月22日